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1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立昂技术	股票代码	3006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万丽	朱沛如	
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	
传真	0991-3680356	0991-3680356	
电话	0991-3708335	0991-3708307	
电子信箱	songlili@leon.top	zhupeiru@leon.top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立昂技术成立于1996年,是一家以信息与通信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包含数字城市系统服务、IDC数据中心及云计算服务、电信运营商增值服务和通信网络技术服务4大模块。公司业务深耕于信息与通信领域26年,秉承技术创新和勤奋务实的理念,致力于探索信息技术与应用场景融合的解决方案。在5G浪潮的驱动下,乘《十四五发展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等一系列政策的东风,业务成长迅速。公司业务现已覆盖了数字城市、通信、云计算、大数据、信息安全、人工智能、电子车牌等多个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公司坚持数字城市系统服务、数据中心与云计算服务、电信运营商增值服务、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四轮驱动的战略布局,增强各个基地的内控制度,使得各基地业务在稳定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增强协同效应,从而不断突破区域性的限制,实现了业务向上下游的延伸。公司业务遍及国内外多个省市,具体包含新疆、浙江、广东、江苏、河南、江西、重庆、湖北、湖南、贵州、四川、中东地区,公司已经形成了以西北基地为中心向四周开疆拓土之势,目前主要包括六大基地,分别位于乌鲁木齐的西北基地、北京的北方基地、杭州的华东基地、广州的华南基地、成都的西南基地、沙特利雅得的海外基地,为通信运营商、政府、企业等上千家客户提供了优质服务。

(1)数字城市系统服务

公司是新疆核心数字城市系统的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为客户提供数字城市视频监控系统的研发、方案设计、系统集成及系统运行维护、数据分析等一站式、多层次的服务和解决方案。公司将AI、云计算等核心技术融入到业务中,推动业务升级,拓展应用空间。智能监控从简单的人脸识别提升到步态识别和行为识别,在大数据、云计算、视频结构等技术的支撑下,为政企客户提供更有效的解决方案。公司致力于提升服务质量,更好地推动服务创新,已成为政企客户最可信赖的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公司在部队建设领域,为部队建设智慧军营,搭建并完成物联网数据中台,全面提升了军营全系统(财务、教育、物业、楼宇、服务、车辆、训练)的智能化管理能力。在智能交通领域,在城市出入口、市区主要干道、高速公路、重点监控区域及路段、停车场出入口等地安装路面采集基站,用科技赋能,形成车辆管理业务闭环,提升交通管理水平和效率。此外,公司数字城市业务还服务于金融、教育、医疗、水利、应急保障、矿山等众多行业,为客户提供了丰富的场景化解决方案,加速了数字城市向智慧物联产业和智慧城市的延伸。

(2)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各种技术服务及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对象主要是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市政交通单位等。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新建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改造升级网络设施、通信网络设计、网络建设、网络优化、网络运维、系统集成、室内分布等服务。并确保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等公众信息网络的平稳运行及通信网络的畅通。公司业务已覆盖全国多个省市,为广东、浙江、江苏、河南、江西、新疆、湖北、湖南、四川、贵州等全国多个省市和地区的通信运营商提供各种信息技术服务及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聚焦客户需求,积极推动服务创新,已成为政府、运营商等众多行业客户信赖的合作伙伴。

在系统与应用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方面,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虚拟化平台、大数据平台、存储系统、物联网平台等多项集成系统及软件产品,依托公司丰富的场景资源和场景嵌入能力,建立了自有安全态势感知体系。

(3)数据中心与云计算服务

公司是国内大规模的数据中心运营商之一,在全国范围内自建以及运营超过30个Tier3+及以上级别数据中心,运营机架总数已超8,000个,带宽超过4TB,融合电信、联通、移动三大运营商网络,为客户提供稳定、多样、智能化的宽带服务。公司数据中心及云计算业务不断开疆拓土已遍布全国多个省份,已为政府、金融、互联网、游戏、电子商务、医疗服务等多个主流行业近300家政府部门与企业用户提供了数据中心整体解决方案,与核心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客户方面,公司不仅仅聚焦在传统行业,现已向以百度、腾讯、阿里、华为、快手、金山等为代表的知名互联网企业,以中英人寿、阳光保险等为代表的知名金融企业和以歌莉娅、欧时力等为代表的消费类企业进行了拓展,目前已经初显成效。报告期内,公司租用机房资源中的华新园一期机房,是目前华南地区中立数据中心翘楚,其融合腾讯、华为、百度、金山等云计算巨头建立了地区内一流的智联网云交换中心。公司凭借着运营IDC机房的丰富经验,有效的控制建设及运维成本,为客户提供了更具品质和价值的数据中心服务。客户需求响应及时、服务交付时间和质量的保障以及运维团队专业素养高的优势已经成为公司代表性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已有数据中心牌照的基础上取得国家授予的CDN牌照。CDN企业对于建设边缘计算节点和平台具有天然优势。在智能社会以及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时代,高带宽、高频、高交互成为重要特征,大量边缘计算需求随之产生。相对于云厂商,公司的节点更贴近用户,更关注边缘平台的服务能力,例如边缘节点的计算、存储资源以及数据的交互等。公司的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不仅能够满足用户对时延的要求,还能满足智能调配和计算海量数据的更高要求。公司通过升级自建SDN,利用公司已有的广覆盖、大带宽的网络资源,积极探索可以融合边缘计算的业务。

(4)电信运营商增值服务

公司电信运营商增值服务业务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数字营销方案。电信运营商增值业务主要为数字媒体阅读、影视动漫、视频软件、游戏应用等移动文化娱乐产品提供内容整合发行、数字媒体营销和移动支付计费等一站式服务。

公司适时调整发展战略,在电商领域建立了超级供应链品牌馆。对于商家而言,直播电商能够为商家进行比较低成本的品牌宣传,扩大品牌效应,为商家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对于直播而言,与品牌企业合作能够吸引更多的流量。公司建立的品牌馆能够使品牌企业与直播机构无缝衔接,为双方提供资源。目前,公司掌握的三大电信运营商有效计费代码数百个,包括了移动端和家庭数字端,代码类型全面,应用领域涵盖广泛,开通省份实现全国范围的覆盖(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众多优质的计费代码资源,使得公司能够在基于移动支付计费服务的同时增加数字媒体营销业务,搭建精准化数字营销平台,为广告主提供精准化广告营销服务,最终由此形成良性循环,同时在2021年底开始逐步探索游戏发行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2,251,044,708.48	2,683,856,253.94	-16.13%	3,704,376,63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9,875,025.22	1,481,179,730.27	-39.92%	2,400,799,788.7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67,765,327.41	1,006,429,531.55	-3.84%	1,381,970,36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096,130.07	-913,232,779.03	40.09%	122,023,92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096,023.20	-916,119,163.14	34.06%	160,595,12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5,796.49	-38,245,570.09	-94.16%	201,222,401.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2.21	38.9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2.17	37.79%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0%	-47.12%	1.12%	5.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0,903,981.91	429,578,495.62	230,573,158.53	136,709,69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93,654.27	-3,517,306.93	-38,695,076.84	-484,890,09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42,043.27	-5,775,452.73	-35,831,510.40	-541,447,01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22,377.71	-65,282,286.06	68,268,010.02	24,380,857.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刚	境内自然人	26.62%	98,537,255	73,902,941	质押	59,961,197	
葛良娣	境内自然人	7.54%	27,908,689	20,931,517			
钱炽峰	境内自然人	3.21%	11,877,166	11,877,166			
天津宏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10,068,549	0			
查一丁	境内自然人	2.26%	8,346,400	0			
金波	境内自然人	1.79%	6,620,306	6,620,306	质押	5,925,476	
潍坊立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4,046,466	0	冻结	510,027	
赵天雷	境内自然人	0.85%	3,152,894	3,152,894	质押	3,150,168	
周路	境内自然人	0.68%	2,523,687	1,892,765			
云南荣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2,086,473	2,086,4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持有天津宏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73.99%的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王刚之妹王燕持有潍坊立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17%出资比例;3、股东葛良娣持有北京瑞邦鼎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瑞邦鼎业为潍坊立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潍坊立源1%的股权;4、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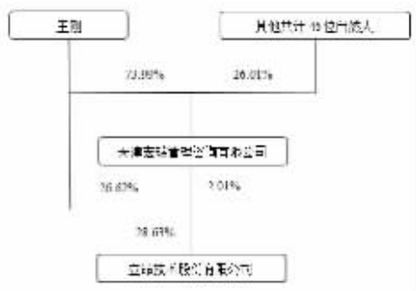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业绩承诺补偿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根据公司与金泼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将对交易对方金泼及其一致行动人应补偿的股份进行回购注销50,718,132股,收回现金分红收益5,072,354.16元;根据公司与钱炽峰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将对交易对方钱炽峰及其一致行动人应补偿的股份进行回购注销712,980股,收回现金分红收益71,305.60元。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51,431,112股,由421,529,461股减少至370,098,349股,注册资本将由421,529,461元减少至370,098,349元。相关文件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并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公司已于2021年8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关于业绩承诺补偿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2、公司组织架构调整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为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1年6月2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1年6月2日及2021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11,029,504股(含),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7,740.71万元(含),将分别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一号基地一期、二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包括王刚先生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对象。除王刚先生以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认购对象尚未确定。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本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1年12月1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本次对发行数量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认购金额上限及锁定期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1年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本次对发行数量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二次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2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本次对发行数量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二次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2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4、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1年6月2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2135号《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43,731,948.47元,未弥补亏损金额为-643,731,948.47元,实收股本为421,539,961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5、公司及子公司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

美国商务部官方网站于当地时间2021年7月9日公布信息,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再次将34家企业及个体列入"实体清单",进行出口管制,其中包括23家中国实体。公司及子公司新疆汤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立科技")被列入实体清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6、公司将被美国列入"投资黑名单"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关注到英国《金融时报》报道,美国财政部于2021年12月16日将再把8家中国企业列入"投资黑名单",被列入该名单的中国企业,将无法获得美国投资者的投资,立昂技术为8家中国企业之一。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将被美国列入投资黑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5)。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2-039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9楼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葛良娣、董事钱炽峰、董事王子璇、独立董事栾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刚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主席朱沛如、职工监事宋键、监事蓝莹、副总裁王义、副总裁李刚业、副总裁钱国来、副总裁李张青、总工程师田军发、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宋历丽列席会议,保荐机构代表通讯参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裁周路先生所作的《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项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相应内容。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分析了公司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变化的原因,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与2021年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的基础上,公司结合2022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2021年度经营成果为基础,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2022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公司经过对行业市场信息的收集、总结和分析,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预计110,000.00万元,净利润预计4,000.00万元。

特别提示: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受到复杂的市场状况等多种不可控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财务预算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2022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2008号),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504,311,634.5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71,195,763.36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75,507,397.94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778,388,419.58元。董事会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积极拓展,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要求,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简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与简阳市人民政府就投资"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项目"签署的《投资协议》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与简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该项目投资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暂不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发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度相关事项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2-040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

2、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9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职工监事宋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沛如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在2021年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和核查,对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分析了公司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变化的原因,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通过对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分析,编制了2022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公司经过对行业市场信息的收集、总结和分析,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预计2022年度公司将实现营业收入110,000.00万元,净利润4,000.00万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预算数据合理,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受到复杂的市场状况等多种不可控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财务预算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2022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2008号),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504,311,634.5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71,195,763.36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75,507,397.94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778,388,419.58元。董事会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积极拓展,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此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及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很好的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与会监事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此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对此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2-044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要求,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3、业务信息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3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3.57亿元。2021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为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立信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起诉(仲裁)人	诉讼(仲裁)时间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预计4,500万元	连带责任